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闽建建〔2026〕1号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 2025 年度建机一体化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建局、平潭综合实验区交建局，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建机一体化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办法（2022 年版）》规定，经评价系统自动统计和公示，现将 2025 年度建机一体化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和新增选用 A 级建机一体化企业设备达到通报表扬条件的施工总承包单位相关情况公布如下：

一、根据《福建省建机一体化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办法（2022 年版）》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三条规定，福建闽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 30 家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为 A 级，福建国晟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等 127 家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为 B 级，漳州立恒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等 10 家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为 C 级（具体名单详见附

件 1) 。

二、根据《福建省建机一体化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办法（2022 年版）》第三十四条规定，对在 2025 年度中新增选用 A 级建机一体化企业设备达到通报表扬条件的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1 家施工总承包单位（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2）予以全省通报表扬。

附件：1. 2025 年度建机一体化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  
2. 2025 年度新增选用 A 级建机一体化企业设备达到通报表扬条件的施工总承包单位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 年 1 月 2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